

**2023 年度**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  
**展中心部门预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b>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b> .....	12
一、收支预算总表.....	13
二、收入预算总表.....	14
三、支出预算总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9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1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2
<b>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23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5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6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6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9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b>30</b>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湄洲湾港港口航道的规划、建设、养护及水路运输等事务性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包括机关本级及 10 个直属单位，由中心本级合并编制部门预算，现中心及直属单位人员编制数共 208 人，实有在职人员 134 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	财政核拨	25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管理行政执法支队	财政核拨	8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肖厝港务站	经费自给	8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斗尾港务站	经费自给	10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秀屿港务站	经费自给	9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兴化湾港务站	经费自给	14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东吴港务站	经费自给	11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管理局航道管理站	经费自给	13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管理局电子口岸中心	经费自给	5
湄洲湾港引航站	经费自给	23
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水运工程质量安全技术站	经费自给	8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我们将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在全面学习上下功夫、在全面把握上做到位、在全面落实上作表率，按照省交通运输厅和泉州莆田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牢牢把握交通“开路先锋”的定位，按照“五个转变”、“五个推动”、“四个突出”的总体要求，抢抓机遇，奋发进取，以9个三年行动方案明确的目标、任务为着力点，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全面、系统、深入推进湄洲湾港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主要任务是：实现港航建设投资超20亿元，完成港口货物吞吐量1.15亿吨，确保安全生产零事故。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聚焦高质量，在强品质上下功夫

坚守底线不破防，把安全发展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巩固深化“三年行动”机制成果，推动“查隐患、报隐患、治隐患”转化为企业行动自觉，增强企业安全生产内生动力，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围绕港口危货和在建项目等监管重点，有效管控风险源头，消除事故隐患。切实加强特殊作业、外包队伍管理，形成可复制的港口外包单位管理经验在全港推行。根植绿色发展底色，实施国能（泉州）卸船机抑尘、中化油气回收设施改造、莆头堆场新增煤棚等系列环保技改项目，推进干散货码头常态化使用岸电，把绿色融入到发展全过程。推广港内光伏发电项目、大型机械运用势能回收技术，关注和推动LNG加注及氢燃料、生物质燃料应用动

向和码头建设。用智慧提质增效，加快罗屿智慧港口示范项目实施，推进干散货码头远程操作、无人操作普及应用，推动散货码头智慧港口建设走前列。基于中化能源重大危险源监测预警系统、联合石化紧急切断阀改造、港丰石化 SIS 监控系统的落地，提升液体散货码头智能化管控水平。

## （二）聚焦集约化，在补短板上下功夫

加快罗屿整体连片开发，努力创造无障碍施工环境，推进罗屿 8#、11-12#全面建设；加快 13-15#泊位项目前期工作，力争 2023 年动工建设。全力打造罗屿区域铁矿石运输枢纽，促进铁矿石产业链招商，推动构建东南铁矿石国际中转中心、淡水河谷亚太混矿中心、台湾铁矿石中转基地。提升岸线集约利用水平，东吴作业区复工建设 1-3#泊位，重启建设 4-6#泊位，开工建设东 4#泊位；秀屿作业区复工建设 2-3#泊位；肖厝作业区加快建设 5-6#泊位；莆头作业区建成 3-4#泊位光板码头，开工建设 5-6#泊位。涵江作业区加快 1-3#泊位建设，完成 3#泊位水工主体、陆域回填等主要工序施工。提升航道通航效能。加快实施《湄洲湾水域布置优化方案》，进一步优化湄洲湾航道、锚地布置，破解港口发展瓶颈，推进湄洲湾航道二期、三期（Ⅰ阶段）工程遗留问题解决。完工湄洲湾航道四期工程-南岸航道工程（南山片区公共航道），新增（改善）航道里程 8.75 公里，力争完成湄洲湾航道二期、三期（Ⅱ阶段）工程竣工验收。推进疏浚物综合利用，推动港池、航道疏浚物综合利用研究成果

加快转化，全力破解 5000 万方港池、航道疏浚物处置困境，集约节约加快港航设施建设，为 2025 年实现规模化、集约化水平大幅提升创造条件。推动建筑垃圾港口回填研究成果转化。

### （三）聚焦供应链，在保畅通上下功夫

坚持效率优先，持续推进码头技改挖潜，鼓励国能泉州热电码头新增卸船机、国投煤炭码头扩大堆场，支持中化泉州与联合石化 30 万吨原油泊位互借互用，推动宏海石化码头接入泉港油库，提高码头利用率。推进罗屿港口“一单制”发展，尽快促成新余钢铁海铁公联运线路。坚持服务至上，加快推进航道保护带划定，切实改善商渔交互；持续扩大夜间引航，提高航道通行效率；加强粮食等民生物资及煤炭、天然气等能源物资进港监测，建立重点物资监测报告制度，提高预警响应能力。指引重大件规范化作业，助力企业拓展大型设备装卸、转储业务，服务地方产业发展。坚持畅通循环，围绕煤、油、矿、气、木五个大货种，做好国际国内双循环的衔接，力争海铁联运、水水中转有更大的突破；推动发展保税中转、转口贸易，促进湄洲湾港由国内中转枢纽角色向国际中转角色拓展。积极融入全省港口集装箱运输格局，巩固提升“莆田-厦门”“肖厝-石湖”等集装箱航线，推动对台航线拓展。

### （四）聚焦体系化，在促协同上下功夫

着力港口与产业协同，支持有临港项目实际支撑的港口

项目加快建设，投产鲤鱼尾 4#泊位，力争完工石门澳 6、9、11#泊位及开工石门澳 7、8、10#泊位；推动莆头木材物流园区加快建设、投产，罗屿选矿项目、象屿粮油加工项目、东吴临港产业园供热项目落地建设，以审慎包容态度支持矿砂分拣、硅砂分拣等新兴产业，提高大宗散货就地转化率。着力港口与集疏运协同，打通铁矿石“罗屿驳肖厝上兴泉”通道，打造肖厝作业区成为兴泉铁路在湄洲湾港的“桥头堡”；推动湄北铁路支线对接兴泉铁路落地建设，形成湄洲湾往内陆地区双线交互铁路通道格局；推动哈纳斯 LNG 项目同步对接国家管网，支持湄洲湾石化码头输送泉港首站等管道项目，畅通油气疏运渠道。着力港口与口岸能力协同，推动斗尾 7#、外走马埭 1-8#等 13 个泊位加快口岸开放新增作业点进程，推动涵江作业区水域开放项目落地实施，推动湄洲湾内跨关合作业务生成，更好发挥港口衔接国际与国内的作用。

#### （五）聚焦新探索，在助融合上下功夫

助力湄台融合，深化实施海峡两岸大宗散货物流基地三年行动方案，围绕“做大对台保税混配矿运输、做强台企自购矿中转运输、培育对台冶金煤运输”三大板块，持续扩大罗屿对台大宗散货中转运输规模；结合肖厝作业区疏运通道形成，巩固提升肖厝对台矿建材港口能力和省内石油焦进口集散基地；推动恢复对台海运商贸航线，支持开通对台客运直航航线，探索“以货带客”，打造两岸客货便捷通道。

助力交旅融合，结合湄洲岛狗头尾港址物模、数模研究，加快东吴港区客运岸线规划修编，推动规划布局集对台客运、邮轮访问、串岛游功能的“三合一”水路客运综合枢纽，加快世界妈祖文化旅游港建设。扶持福来福往“平潭-湄洲岛”串岛游航线常态化运行，支持“湄洲岛-南日岛”航线拓展，推动“湄洲岛-峰尾”航线开发，助力做大做强做优“四大经济”。助力商贸融合，用足政策，推动瑞资联、三钢国贸矿石精选项目加快落地，支持企业在装卸仓储业务的基础上拓展物流、商贸、信息、金融等服务，促进港口加快由枢纽港向贸易港转变，让湄洲湾沿岸政府、人民更多受益于港口发展。破解瓶颈，探索推进保税燃油加注业务发展，提升港口船舶综合服务能力，延伸发展泉州油品高端产业链。

#### （六）聚焦长久立，在建机制上下功夫

加快“清廉港口”建设。在切实抓好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的基础上，聚焦整改常态化长效化，着眼治本完善“长久立”的机制，强化建章立制、规范管理，确保始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加强“关键少数”行使权利情况的监督，严格落实“三重一大”等集体决策机制。加强“八小时”外廉政情况监督，严防微权利下的微腐败。开展制度执行情况评估，强化制度执行力度。加快“人文港口”建设。结合“两路一美”在湄洲湾港的实践及融入G228滨海风景道建设，推动以“寻找最美岸线”串起“港味”系列特色文化。坚持守正创新，完成湄洲湾港史编撰、建成湄洲湾港展示馆，举

办“妈祖文化与港口发展”主题论坛，加强港口宣传、推介，提升美誉度、知名度。做好港口装卸作业人员、引航员等一线作业人员的人文关怀，树立关爱一线、尊重劳动的鲜明导向。加快“活力港口”建设。实施“三个重塑”，为港口发展注入新动能。重塑监管力量，加强危化专业人才引进，满足日益严峻的港口安全监管需要；重塑质安力量，选派人员到项目一线跟班，充实调整港航工程技术力量，积极应对港口新一轮大建设期的到来；重塑执法力量，加快港口行政队伍重组，启动公开招聘，充实执法队伍，让执法长牙、震慑常在。用好“共享职工之家”，持续实施“四个一”青年成才学习计划，展现港口新活力。

## 第二部分

#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7.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4
九、其他收入	18538.32	九、卫生健康支出	42.48
十、上年结转结余	7754.2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6335.92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4.2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b>收入合计</b>	<b>26520.46</b>	<b>支出合计</b>	<b>26520.46</b>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26520.46	227.86								18538.32	7754.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84	21.02								56.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48	11.47								31.01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6288.97	165.35								18369.34	7754.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22	17.34								46.88	
2210202	提租补贴	46.95	12.68								34.27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b>合计</b>		26520.46	771.8	25748.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84	77.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48	42.48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6288.97	540.31	25748.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22	64.22				
2210202	提租补贴	46.95	46.95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7.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1.47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78.03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3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b>收入合计</b>	<b>227.86</b>	<b>支出合计</b>	<b>227.86</b>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7.86	227.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21.02	21.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47	11.47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65.35	165.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4	17.34	
2210202	提租补贴	12.68	12.68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27.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b>合计</b>		<b>227.86</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98.36</b>
30101	基本工资	99.48
30102	津贴补贴	12.68
30107	绩效工资	2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5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34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28.56</b>
30201	办公费	4
30202	印刷费	2
30205	水费	0.56
30206	电费	4
30207	邮电费	2
30211	差旅费	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0.94</b>
30305	生活补助	0.94

##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6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1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公务用车运行费	53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收入预算为26520.46万元，比上年增加16921.69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航道建设、养护支出和世行贷款项目还本付息。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7.86万元、其他收入18538.32万元、上年结转结余7754.28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6520.46万元，比上年增加16921.69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航道建设、养护支出和世行贷款项目还本付息。其中：基本支出771.8万元、项目支出25748.66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27.86万元，比上年减少24.24万元，降低9.6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拨款支出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控制了公用经费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日常人员经费拨付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1.0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二）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11.4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三) 2140199-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65.35 万元。含人员人员支出 135.8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94 万元、公用支出 28.5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四)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7.3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 2210202-提租补贴 12.6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27.86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9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28.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 (二) 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15 万元，与上年持平。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5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53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共设置 2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 万元。

###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交通行业管理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50		
	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150		
总体目标	通过港口行业管理，促进港口经济发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预算超支数	≤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费细化率	=100%
		质量指标	部门业务费资金使用 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业务费资金到位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业务费预算执行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85%

## 其他用结余结转和其他收入安排的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5598.66	
	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25598.66	
总体目标	为推进建设涇洲湾航道工程；加强航道维护测量、航道日常维护疏浚、航道应急抢通；加强涇洲湾港区港政、航政、沿海水路运政水上执法；港航建设有序平稳推进，无质量安全事故。开展安全检查、督查，督促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营造安全生产浓厚氛围。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专项支出超预算数	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航道巡查执法（含联合执法）次数	96 次
		质量指标	年航道巡查及辅助执法	28 次
		时效指标	年度内对港区危货经营企业完成港口危险货物安全检查	10 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省涇洲港应急及队伍演练次数（次）	1 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涇洲湾港中心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85%

## **2.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745.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4.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591.31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福建省湄洲湾港口发展中心共有车辆21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3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